

客家研究經典選讀閱讀報告

《家族與婚姻》 台灣北部兩個閩客村落之研究 導論與結論

指導老師：劉阿榮教授

報 告 人：戴國焜

2011/03/31



報告大綱

- 前言
- 作者簡介
- 《家族與婚姻》內容簡介
- 導論與結論重點介紹
- 補充資料
- 心得與回應

前言

《家族與婚姻》正如附標題所顯示的，是台灣北部兩個閩客村落的人類學田野調查報告。作者多年從事台灣漢人社會之研究，發現閩南與客家社會文化有諸多變異性，諸如宗族組織、宗教活動，尤其是婦女角色的差異，這些是否導致閩客家庭類型與結構的差異，以及婚姻類型與生育率等之差異。是這本書所要探討的主題。

作者簡介

- 莊英章教授
- http://hakka.nctu.edu.tw/Hakka-Faculty/Faculty_01_YCChuang.htm

《家族與婚姻》內容簡介

- 崁頂與六家生態人文背景與社會經濟活動
 - 生態環境與人文歷史背景
 - 經濟活動
 - 宗教信仰與活動
- 家族
 - 家族結構
 - 宗族組織
 - 祖先崇拜

《家族與婚姻》內容簡介(續)

- 婚姻
 - 閩南與客家婦女
 - 婚姻類型
 - 婚域與婚齡
 - 生育率
 - 離婚

導論

- 研究課題：
 - 從不同方言群村落之間探討漢民族家族、婚姻與生育行為現象。
 - 解釋台灣漢人社區的變異性。
 - 介紹不同學者對家族之詮釋，定義家族以為討論之依據。
 - 說明對變異婚姻、婚域、婚齡、生育率等之研究，以探討不同方言群之家庭社會差異。
- 研究方法：
 - 參與觀查和問卷調查。
 - 採用文獻資料與戶籍資料。

結論

- 兩個閩客村落的綜合比較：
 - 宗教信仰之村廟與宗族組織嚴密不同所扮演的角色不同。
 - 宗族團體嚴密不同與祖先牌位祭祀方式不同。
 - 對墳墓祭拜之不同。
 - 大婚、小婚、招贅婚所表現出之差異性。
 - 婚嫁情形、婚域有些許不同，男女在家中之地位隨時代進步有所改變。
 - 童養媳婚可以解釋「性嫌惡感」理論，招贅婚因延續香火或提供勞動力不同而影響離婚率。
 - 以Barbara Ward和李亦園的「意識範式」解釋漢人社區之差異性。

補充資料

- 崁頂村與六家村現況照片
- 相關照片
- 對竹北閩、客兩個村落日據時期人口遷移的分析。

心得與回應

- 心得
 - 明確的研究範圍與目標。
 - 從普遍性與差異性分別閩客在漢民族中不同性格。
 - 使用日治時期的歷史人口資料庫。
 - 兩個地區**15**年來的變遷。
 - 後續研究的可能性。
- 問題與回應